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扬州新东~越江220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1000-44-02-140943

建设地点 江苏省扬州市仪征市新城镇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扬州新东~越江 220 千伏 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扩建 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扬州市水利局 扬水许可〔2020〕10号、2020年4月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苏电建初设批复〔2020〕10号、2020年3月12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月~2023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苏科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扬州新东~越江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工程设计单位江苏科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扬州新东~越江220千伏线路工程位于扬州市仪征市新城镇。本次建设内容为扩建出线间隔4个、分段间隔1个、母联及母设间隔1个，新建架空线路长6.35千米；具体包括：①新东22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扩建出线间隔2个、分段间隔1个、母联及母设间隔1个。②越江22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扩建出线间隔2个。③新东~越江220千伏线路工程，本期

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 6.35 千米，新建杆塔 28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扬州市水利局以《关于扬州新东~越江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扬水许可〔2020〕10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142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0 年 3 月 12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扬州新东~越江 220 千伏线路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0〕10 号）对本工程进行了初设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江苏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扬州新东~越江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5%，土壤流失控制比 3.6，渣土防护率 98.4%，表土保护率 93.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2%，林草覆盖率 72.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8 月，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扬州新东~越江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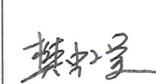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黄一凡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评审单位
	赵言文	南京农业大学	教 授		特邀专家
	朱 悦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石海霞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周 娴	江苏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樊虹呈	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郭 宁	扬州浩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孙亚峰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王 慧	江苏科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